

国泰海通济南能源供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重要事项的公告

一、 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国泰海通济南能源供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国泰海通济南能源供热 REIT
公募 REITs 代码	50808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9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中国证监会关于推出商业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的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国泰海通济南能源供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海通济南能源供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注：2025 年 9 月 29 日，国泰海通济南能源供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君安济南能源供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变更而来。

二、 不动产项目基本信息

本基金持有的不动产项目（简称“本项目”）为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历城区的供热长输管网项目（包括 232 段长输管网资产所有权及其对应的经营权利），具体资产范围为济南市二环东路以东、围子山路以西、胶济铁路以南、经十东路以

北。根据《国泰海通济南能源供热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不动产项目对应的供热面积为 41,370,332.13 平方米，收费面积为 29,016,994.22 平方米，共计用户数 426,757 户，停热率为 29.86%。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不动产项目经营稳定，基金投资运作正常，外部管理机构履职正常。

三、 本次事项的事实、成因、目前情况及有权决策机构的决策情况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资管”）、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资管”）的全资股东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作出股东决定，同意由国泰海通资管吸收合并海通资管，合并后存续公司为国泰海通资管（以下简称“本次吸收合并”）。

2026 年 4 月 30 日（以下简称“交割日”），国泰海通资管与海通资管签署交割协议并于当日正式生效。自交割日起，海通资管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账户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国泰海通资管依法承继；交割日后，海通资管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办理法人资格注销等手续。本次吸收合并前，国泰海通资管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海通资管注册资本为 220,000 万元；存续公司国泰海通资管注册资本不因本次吸收合并产生调整，股权结构亦不发生变动。

为确保本次吸收合并平稳推进，切实维护客户、合作伙伴及相关主体的合法权益，自交割日起至海通资管完成法人注销登记期间，海通资管将在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授权及内部管理制度的前提下，以自身名义继续开展特定业务及管理活动。存续公司对海通资管前述期间内依法开展的业务活动、管理行为及出具的文件均确认其法律效力，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四、 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

目前本基金底层资产运营情况稳定，本事项不会对不动产项目运营情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 其他说明

国泰海通资管和海通资管将稳妥、有序推进本次吸收合并所涉各项业务，充

分保障客户合法权益。投资者可以登陆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gthtzg.com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95521 进行相关咨询。

特此公告。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30日